什么是合乎圣经的宽恕?

文/麦克牧师

"宽恕",又名"饶恕""赦免""免(免除)",英文通常翻译为"forgive",这是一个颇有争议的话题。在圣经辅导这个圈子基本有两种看法:一种是有条件的,就是你悔改了,神才宽恕你,同样地,别人悔改了,你才需要宽恕对方,否则可以不宽恕。二是无条件的,就是无论对方是否悔改,你都必须宽恕他。到底圣经的意思是什么?我们需要仔细查考一下圣经。首先申明的是,我尊重不同的人对这个问题的不同看法,也尊重地方教会的权柄,也知道在圣经辅导运动中对这个问题存在着不同的看法。我只是提出其中的一种看法,抛砖引玉,给大家做参考,同时也是为了牧养本教会的兄弟姐妹,因为我是他们的牧者。

一、宽恕的定义

在进入具体的经文之前,我们需要强调一个重要的解经原则,就是要明白一个词的意思,一定要查考上下文,不要假设同一个词在任何地方的意思都是一样的,相反,很多时候同一个词在不同的上下文有不同的意思。上下文永远是解开经文意思的钥匙。

"宽恕/饶恕/赦免/免除"在希腊文主要有三个词:

一个是aphiemi(863),是"送走""免除""释放"的意思。路5:21; 11:4; 17:3-4; 23:34; 约一1:9; 2:12; 弗1:7; 西1:14; 可4:12; 11:25; 6:12中用的就是这个词,强调的是债务的免除。太18:21-35提到彼得问耶稣要饶恕一个人多少次,耶稣回答说七十个七次,然后讲了一个关于饶恕的故事,这里同样可以看到:饶恕就等于免了别人的债,释放别人得自由,不再追究。饶恕的反面就是追债,让别人被审判、定罪,在监狱里不得自由,直到还清所欠的债。根据太6:14, 这里的"债"就是指别人因为过犯或犯罪而对你带来的亏欠,或者别人对你的得罪。来10:16-18页提到这个词,翻译成"赦免",上下文的意思是"不再纪念",意思是神不再提起他们的罪愆和过犯,不再追究。反之,就是神会记着这些罪,当到追讨的时候,就会审判和降下该得的刑罚(启18:5-6)。罗4:7谈到罪过得以赦免、罪被遮盖的人是有福的。这里罪得赦免和罪被遮盖(1943)是近义词(诗篇85:2),由此看来,免除债务的另外一个意思是遮盖起来或放在一边,不再提起,不再追究。箴言10:12也提到爱能遮掩一切过错。箴言17:9提到要遮掩人的过错。约20:23提到主耶稣赐给使徒和教会权柄,让他们可以赦免人或不赦免人,这里用的也是这个词。雅5:15提到人可能因为犯罪而得病,所以要彼此认罪。有信心的祷告会让罪得赦免以及病得医治。

一个是apoluo (630),是"释放""给予自由""打发"的意思。和上面的意思基本差不多。路6:37用的就是这个词,里面提到不要审判、不要定罪、要饶恕。主说:你们饶恕人就会被饶恕。

一个是charizoma(5483),是"白白地给与""做恩惠的事""给与宽恕"意思。林后 12:13用的就是这个词。路7:41-42耶稣讲了欠债的故事,提到两个人钱债主的债不一样,结果 债主都赦免了他们。路7:47-48耶稣提到赦免多的爱就多,赦免少的爱就少。这里耶稣用的词 是第一个词(aphiemi),说明在这里两个词表达的意思是一样的。林后2:7-10谈到教会对悔改的人的赦免。和第一个词的含义也是一样的。因为教会使用了主赐予的权柄来捆绑人和释放人。 西3:13;弗4:32用的"赦免"也是这一个词,要求我们要像被神赦免一样彼此赦免。西2:13 提到神赦免了我们一切的过犯。

综上所述,宽恕/饶恕/赦免/免(除)的基本意思是免除别人的罪债,不再纪念不再追究, 释放别人得自由,其反面就是不宽恕,就是早晚会追究,要对方偿还,否则就审判和定罪,并 给与相应的惩罚或管教。

从上面可以看到,饶恕不等于忘记,神是无所不知的,他知道我们一切的过犯,但是他可以选择赦免,就是不予以追究。当然,当我们选择饶恕某个人对我们的某些得罪的时候,我们确实也容易忘记这些事情,或者想起这些事情的时候已经没有起初的不良感觉。饶恕也不等于没有痛苦,神饶恕了我们,却担当了我们所有罪应该承担的代价,神的付出是昂贵的一他的独生子,同样地,我们选择宽恕别人的时候,也等于承担别人对我们的得罪,所以感觉到痛苦是正常的。当我们靠着主不断宽恕的时候,不好的感觉也会慢慢褪去。

有人说饶恕仅仅是指不提及对方对自己的得罪,所以太18:15提到要去指出对方的罪来,就说明没有饶恕对方。其实这是对饶恕的误解。饶恕是免去对方的罪债,不再追究对方,不再报复对方,不要求对方偿还。不等于不和对方提及对方的罪,不等于不帮助对方悔改,甚至不等于免去对方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比如有人杀了我的孩子,我宽恕他了,但是不等于他不需要因此去坐牢。

有人说宽恕就等于过去的事情没有发生一样,等于你和对方的关系不能有任何改变。其实不是的。宽恕仅仅是赦免对方的过错或过犯,也包含自己的爱不会与对方隔绝,但是不等于你们之间的关系不会有任何改变。比如对方很重地虐待了你,你宽恕了他,但是你可能需要有一些防范的措施,以免对方将来依然可以随意虐待你。比如对方出轨了,你宽恕了他,但是你可能会和对方商议采取一些措施,让对方与那位和他有性关系的人保持距离。比如对方对你表达了不应该有的暧昧关系,你宽恕了对方,但是为了保护你的家庭或对方的家庭,不等于你不会拉开和对方的距离,来避免你们进入试探。

二、宽恕的两种含义

如果我们再仔细地看上下文,会发现"宽恕/饶恕/赦免/免(除)"用在神和人的关系的时候有两种含义:

一种是一次性的,永远的赦免。这种赦免是发生在基督里面的。在创立世界以前,神在基督里就拣选了我们。借着基督的宝血我们得到救赎,我们在基督里面得到了赦免(弗1:4-7;

西2:13)。因着耶稣献上永远的赎罪祭,我们的罪就彻底被除掉了,所有的罪过被赦免了(来 10:11-18)。所以在耶稣基督里的人就不被定罪了,将来一定会同享基督的荣耀(罗8:1,17,34)。所以这种赦免神是不会收回的,这种赦免包含了我们一生所有的的罪,包含我们未来才犯的罪,包含我们没有意识到的罪,包含我们隐而未现的罪。这种赦免是我们一开始悔改和相信福音的时候就临到我们生命中的(罗3:25-26)。而不信的人会一直在神的愤怒、审判和定罪之下(罗1:18,32;约3:18,36),会经历第二次的死,就是永远的灭亡(启21:8)。

一种是暂时性的,今生的赦免。这种赦免是发生在今生的,不涉及永恒中的救恩,但是会涉及今生的祝福。耶稣用主祷文教导门徒祷告的时候,称呼神为他们的天父(太6:9,14-15),所以应该是针对门徒的。太18:21-35谈到彼得问耶稣关于饶恕的问题,35节也提到要从心里饶恕我们的弟兄,所以应该是指门徒。可11:25-26页提到门徒祷告的时候,如果想到有人得罪他们,要马上饶恕,好叫天父饶恕他们的过犯,这和主祷文的教导是一致的。也就是说今生天父对我们的饶恕和我们对别人的饶恕直接有关。不宽恕别人或一直在罪中而不悔改是骄傲的表现。雅4:6说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当天父今生不饶恕我们的时候,会发生什么?太18:21-35的故事告诉我们,神会审判或管教人,不听人的祷告(赛59:2),让人受苦(诗篇32:3-4)、愁苦(来12:11)、生病(雅5:15-16),甚至会取走人的性命(林前11:30-32;约一5:16-17)。神也借着教会审判在罪中一直不悔改的人,让其在撒旦的手中受苦(林前5:1-5)。神因为不赦免而带来的管教可能马上发生,也可能不马上发生,而是会晚一些发生,也可能因着人后来的悔改而得到赦免。如果管教一直不悔改,管教还可能会升级(利26:14-39)。神所爱的,他必管教(启3:19)。管教的目的是为了让我们最终悔改。

第一种的赦免不能保证一定会有第二种的赦免。也就是说永恒的赦免不等于不承受今生的后果。诗篇99:8 说神赦免以色列民,却会报应他们。神曾对大卫说:我已经赦免了你,但是你要被管教(撒下12:13)。大卫也曾在被管教中向神认罪悔改(诗篇32:3-5),或者呼求神挪去管教,同时向神认罪(诗篇38)。神也管教了旧约的摩西(民20:2-13;申3:23-29),以及参孙(士16:1-21)。

不信的人如何得到第一种的赦免?通过一次性的悔改和相信福音。悔改和相信的真正含义是我们转向神,接受了神的独生子,也接受了神赦免的礼物。从这个角度来说一个不信的人得到第一种的赦免是有条件的。而对于已经信的人来说这是无条件的,因为他已经一次性地得到了,不是必须在每一次犯罪之后都悔改才能得到。虽然作为基督徒,我们依然需要悔改每一个罪,但这不是为了得到第一种的赦免,而是第二种,以及出于对主的爱和敬畏,出于将来要向主交账的考虑(林后5:9-10)。同时我们也需要注意:虽然享受永远的赦免对于我们来说是无条件的,但是对于神却不是,神为我们付出了昂贵的、无限的代价一就是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这值得我们深深感恩和对神更加爱戴。

对于信的人如何得到第二种的赦免?通过不断宽恕人,不断悔改离开自己具体的的罪(太6:14-15;约一1:9)。这首先是我们内心的悔改,然后会带出具体的义行,也就是说结出悔改的果子来(太3:8)。所以说这是有条件的赦免,是基于我们具体的义行的赦免。我们每一天都要操练主祷文,每一天都要操练对别人的赦免,每一天都要操练从具体的罪中悔改。这是我们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诗篇41记载大卫在疾病中向神认罪以及求神医治。雅5:15-16记载我们要彼此认罪让我们得医治。

有人说饶恕分为两个层面,一个是给与宽恕,一个是接受宽恕。只有宽恕被接受的时候,宽恕才完成。神给我们的宽恕也是如此。这里忽略了神的主权,也违背了宽恕本来的含义。对于神而言,当神决定宽恕某一个人的时候,神就真实地宽恕了他,免去了他的债,没有给他当得的刑罚。如果是第一种的宽恕或赦免,神不仅免去了这个人的债,而且会让圣灵重生这个人,让这个人悔改和相信并接受了这个赦免(约1:12-13; 3:3)。这就是新约的美好。新约里神不仅赦免我们,还把神的话(包括福音)刻画在我们心里,开启我们认识和接受主耶稣,因而成为神的子民、神的儿女(来8:10-12; 约1:12-13)。神自己完成救恩的所有过程(罗8:30),神的赦免是一定会被接受的。所以这不会导致普救主义的问题。如果是第二种的赦免,神的赦免并不一定需要接受,神仅仅免去了人的管教,没有给人地上的刑罚或苦楚,和人是否接受是没有关系的。

有人说饶恕分为内心的宽恕和交换性的宽恕。内心的宽恕是对神的,是有乐意饶恕对方的态度,如同诗篇86:5提到"神乐意饶恕人"以及可11:25提到的"宽恕",交换性的宽恕是对方悔改后给与的宽恕。其实对"宽恕"本身的误解。原文中的"乐意饶恕(ready to forgive)"和"饶恕(forgive)"是两个词,代表不同的意思。前者是指神乐意饶恕人,只要你悔改神马上就饶恕,后者是实际发生的饶恕。可11:25提到的是"饶恕",而不是"乐意饶恕"或"预备好饶恕"。当圣经说要"饶恕"人的时候,就是实实在在免了人的债,不再追究。"饶恕"虽然是在神面前做出的决定和承诺,也是指人和人之间的关系,而不仅仅是在神面前有一颗乐意宽恕人的心而已。

当我们强调饶恕是需要对方悔改才能完成的时候,等于是混淆了饶恕的概念和条件,也混淆了饶恕与和好的区别。饶恕是免了对方的债,是不需要对方悔改为条件的,是可以单方面做出的,如同可11:25所提到的。当路17:3提出对方悔改你就必须饶恕的时候(这是假设关系),这是强调两个人和好的完成,因为对方悔改了你却没有宽恕,就等于没有和好,两个人的和好就没有完成,但这并不是说只有对方悔改了你才饶恕(这是必要条件关系)。

在第二种宽恕中,耶稣为什么特别提出宽恕人作为被神宽恕的条件?

1) 宽恕是福音的基本彰显。福音的核心就是耶稣钉十字架,担当我们的罪,让我们罪得赦免。我们对别人的宽恕彰显了神对我们的宽恕。

- 2) 宽恕是基督徒的基本特征。因为基督徒得到了最大的宽恕,我们都欠神无限的债,应该遭受最大的无限的刑罚。但是基督都提我们担当了,替我们还了所有的债。一个得到宽恕的人必然是一个愿意并且可以给出宽恕的人。因为他为了主所赦免别人的债,远远小于神赦免他自己的债。
- 3)神很爱人,因此很看重人和人之间的关系,神要求人献祭之前要先与人和好(太5:23-24),神要求祷告的时候先饶恕别人(可11:25),而宽恕是任何关系的基础(如果神不彻底宽恕我们,最终就会与我们彻底隔绝),宽恕是爱的基本表现,爱是不记录别人的过错(林前13:5)。宽恕会免去别人的罪,等于遮掩别人的罪,不宽恕就是要记仇,要追讨,最终会引起纷争(箴言10:12; 17:9; 彼前4:8--2572)。

三、神要求我们的宽恕是哪一种?

圣经说要如同神在基督里宽恕我们一样(弗4:32; 西3:13),这是什么意思?指的是神对于我们的哪一种宽恕?

如果我们留意经文的"在基督里"这几个字,以及以弗所书的"我们"是指基督徒(弗1:3),而且经文的"饶恕"是过去的时态,也就是说"神已经在基督里饶恕了我们",所以我们应该可以意识到这里指的是神对于我们的第一种赦免,而且这是针对在基督里的人说的,也就是对那些与基督联合的人,这些是得救的人,是神的儿女(林前1:30;弗1:4-5;罗6:3-58:1;加3:25-28)。神在基督里对我们的赦免是已经发生了的,是彻底的,包含所有的罪,包含未来才犯的罪,包含还没有承认或悔改的罪。我们不需要每一次犯罪都通过悔改才得到第一种的赦免,我们里面甚至还有隐而未现的罪(诗篇19:12),也有缠累我们的罪(来12:1-2)。借着基督的作为,我们永远得到了第一种的赦免(罗8:33-34)。所以基督里的赦免实际上是无条件的,也就是说这不是以我们对每一次罪的悔改为前提的,不是基于我们任何的义行。

有人说神对于人的赦免是以悔改为前提的,一个人不悔改是不会得到神的赦免的,如果神赦免一个人而不需要这个人悔改的话,这就成为普教主义了。其实这是对悔改和第一种赦免的误解。我们在非信徒的时候,确实需要悔改才能得到第一种的赦免,从某种程度来说这是有条件的。但是成为基督徒之后就不需要了。神在基督里已经免去了我们一切的债务,这是第一种的赦免,这和我们是否悔改每一次所犯的罪没有关系。神对信徒的赦免是永远的,是没有条件的,是不需要以每一次的悔改作为前提的(所以我们作为基督徒对别人的赦免也应该如此一4:32)。所以持这种观点的人等于是混淆了神对非信徒的赦免以及神对信徒的赦免之间的区别。另外,从神的主权的角度来说,如果神要拣选拯救一个人,就一定会在基督里赦免这个人,也会赐给这个人悔改和信心,这是不可抗拒的呼召,所以也不会存在普救主义的问题(弗1:3-44:1;罗8:30)。

圣经里就有在对方没有悔改前就赦免对方的例子:约瑟对他兄弟们的宽恕(创45:1-1550:15-21)、大卫对追杀他的扫罗的宽恕(撒上24)、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宽恕(路23:34)、

司提反的宽恕(徒7:60)、保罗的宽恕(提后4:16)。。。这些都是没有条件的,在赦免对方 之前对方都都没有认罪悔改。有人说耶稣在十字架仅仅是祈求宽恕,自己并没有宽恕,而且那 些人得到宽恕是五旬节之后,在他们悔改之后。这是忽略了耶稣的人性。耶稣在十字架呼求天 父宽恕杀害他的人的时候,他首先是自己宽恕那些人对他的杀害,如同司提反死之前一样,这 是从人的角度对别人的宽恕,不是从神的角度的宽恕,和救恩没有直接的关系。如果他们自己 都没有宽恕杀害他们的人,反而请求天父宽恕他们,就显得有点自相矛盾了。

那么对于不信的人又怎么样呢?

同样的,也是无条件的宽恕。我们很难说那些伤害约瑟的兄弟们都是信神的人,但是约瑟依然宽恕了他们。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宽恕也是如此。主祷文提到我们要免了别人的债,这里并没有特这基督徒,也应该包括非信徒。可11:25提到饶恕得罪我们的人也应该包含非信徒。罗12:19-21提到报应的权利,把审判的权利交给主,因为主会报应每一个人。这里提到的是如何对待我们的仇敌。如果我们不审判对方,不报复对方,其实也就是宽恕对方了。罗12:18;来12:14要求我们和众人和睦,如果我们不宽恕人,又怎么能与众人和睦?我们会不断向他们追讨罪债!耶稣是我们最好的榜样。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把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我们也如此蒙召,为要跟随主的脚踪行(彼前2:20-23)。阿们。

所以每一次别人得罪我们的时候,不管是信的还是不信的,我们都如同神在基督里赦免我们一样,彻底免去别人因为罪带来对我们的亏欠,不记录别人的过错和过犯,不审判对方,不定对方的罪,不会让自己的爱和对方隔绝。

有人说饶恕就如同握手,需要双方都参与,一个人是握不成手的,饶恕必然会带来和好。 其实这是把饶恕与和好混淆了。从上面的分析和案例我们可以看到,单方面的饶恕不仅是可行 的,也在真实地发生着,但是和好是必须双方参与的,需要一方提供宽恕,另外一方愿意接受, 需要一方请求宽恕,一方愿意给与。仅仅依靠任何一方都无法达成和好。而现实生活中很多情 况下因着各样的原因,是没有办法最终达成和好的。

有人拿路17:3来提出赦免是以悔改为前提的观点,这是对经文的误解。经文仅仅在说:如果对方懊悔了,或悔改了,你就必须赦免他,这是假设关系,不是必要条件的关系。经文并没有说:只有对方懊悔了,你才宽恕他。其实这段经文是讲两件事情:1)挽回得罪你的人,就是帮助得罪你的人悔改;2)得罪人的一方和被得罪的一方之间的和好的过程。当得罪人的一方表示懊悔或悔改,另一方表示宽恕,这样双方才彻底和好。同时这也提到了被得罪的一方有义务挽回得罪人的一方,要去指出他的罪来,来帮助对方悔改。这和太18:15所提到的挽回是一致的。

有人拿约1:9来说明神赦免我们的罪是有条件的。其实这是指第二种的赦免。指神对基督徒今生的赦免。如同基督徒在主祷文中求神赦免自己的罪一样(免我们的债),这里也是指如果基督徒在神面前认罪悔改,就必然会得到神的赦免,因为神在基督里已经赦免了我们。

去挽回对方是否等于没有宽恕对方呢?从前面关于宽恕的定义来看,显然不是的。宽恕是免去对方的过犯,不再追究对方,不会审判和定罪和报复对方,不会恨对方,也不会影响自己对对方的爱。挽回是指出对方的罪,希望能帮助对方悔改,让对方回到正道上,从而恢复对方和神的关系,也恢复对方和自己的关系。这是和好的过程。从事实上,这样的过程未必总是会发生。比如一方死了,或无法联系对方,或没有机会,或对方不愿意。。等等。如果对方一直不悔改,直到教会的层面,那么教会整体上就不赦免这个人,把他看待如同不信的人一样(太18:16-17)。这并不是没有宽恕或追究对方曾经的过犯,而是对对方一直不悔改的罪加以管教或惩戒,以达到挽回对方和警戒罪恶的目的。

有人说如果宽恕是无条件的,那么教会纪律就是没有意义的,就不应该去指出对方的错了。 这等于误解了宽恕和帮助对方悔改的区别。宽恕是免去对方欠自己的债,挽回对方是进一步的 爱,是帮助对方认识到自己的罪,并且悔改,这是不同的爱。前者是基础,后者的动机不是因 为没有宽恕对方,而追究对方的债,或寻求审判对方,而是出于对方进一步的爱,而去挽回对 方离开他的罪,恢复对方和神、和自己的关系。

有人问:那为什么我们不能饶恕对方一直不悔改这样的罪呢?不是所有的罪都要饶恕吗?原因是这样的罪已经影响到教会对对方的救恩的确信,因为真正的基督徒是不断悔改的人,不是一直在罪中的人。当一个人一直在罪中而不悔改的时候,教会可以拒绝赦免这个人,并使用主赐予的权利收回对对方作为基督徒的身份的宣告,并且把对方当做非信徒一样看待(太18:17-20),直到对方悔改,会再次赦免对方,恢复对对对方基督徒身份的确认(林后2:6-11)。

有人会宣称认可无条件宽恕的人其实没有真正处理问题,也没有让犯罪的人为他们的罪负责并悔改,有点逃避和忽视罪的感觉,并没有认真对付罪。其实这是混淆了宽恕和挽回的区别。圣经不仅命令了我们要宽恕(弗4:32),也命令了我们要挽回得罪我们的人(路17:3;太18:15-17;加6:1),也命令了我们要和我们得罪的人和好(太5:23-24;路17:4),也命令了我们要与众人和睦(罗12:18),这些都是我们要去做的。这些命令之间是有紧密关系的,但绝不是完全重合的。不过这系列的文章的重点是讲关于宽恕的话题,而不是其他,所以我没有花很多<mark>边幅</mark>去讨论其他的问题。

四、宽恕别人的动力

在前面我们已经讲了什么是宽恕、如何去宽恕,于是有人会问:那么我怎么才能宽恕?为什么宽恕那么难呢?其实不是难的问题,是我们是否有足够的动力去做的问题。

那么从圣经来看,我们宽恕别人的动力有哪些呢?

从前面的文章其实已经有了一些答案,其根本的动力就是福音。进一步说来可以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1、神在基督里宽恕了我们,彰显了神的大爱和丰盛的怜悯(弗2:4-7; 4:32; 来8:12)。 这是我们完全不配的的。在福音里,神的怜悯向着审判夸胜。当我们接受了这样的宽恕,这样 的怜悯和大爱,我们的心也会充满怜悯和爱心,来对待那些得罪我们的人。对方也不配得我们的宽恕,但是因着主的缘故,我们选择宽恕他们,而不是审判他们,彰显了福音里基督的爱,让主的名得到荣耀。饶恕说明我们在效法神,效法神的宽恕,饶恕让我们告诉别人:我们为什么能宽恕?因为在基督里神先宽恕了我们。这就是在传福音。一个没有怜悯心的人,说明根本没有被神的怜悯触摸过(雅2:13)。

- 2、耶稣才是最终的审判官,我们不是(约5:22-23;雅4:12)。主必按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罗2:6)。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罗12:19)。我们没有审判的权柄。所以我们需要把得罪我们的人交托给公义审判人的主,而不是按照我们自己的意思来施行审判。宽恕意味着放下审判对方、追究对方的权利。
- 3、如果我们不宽恕人,我们就是在犯罪,神也不宽恕我们,如果我们一直不宽恕,神也在一直积累对我们的不宽恕,这意味着我们早晚会被神审判或管教,而被神管教是有后果的,是会让人愁苦的,会让我们失去今生的祝福。当我们对神有敬畏的心,想要今生享受祝福,就会快快地宽恕人,而不是等着神来管教。
- 4、如果我们不宽恕人,我们就犯了罪,永恒中我们也受影响。林后5:9-10提到未来基督也会按照我们今生的善行赏赐或报应我们。既然我们知道神命令我们宽恕,也知道神会在永恒中报应我们,就会讨神的喜悦而宽恕别人。永恒中神的报应远远比今生的重要啊。虽然今生也重要,基督徒更应该追求和看重的永远是永生,而不是今生。
- 5、如果我们不宽恕人,内心容易有怨恨、抱怨、愤怒、苦毒等等。弗4:31提到的罪我们都可能会犯。不宽恕会带出更多的罪,我们不仅失去平安喜乐,不仅会让自己的内心受苦,不仅会失去和对方的和睦,而且还会失去永恒中更多的赏赐,今生也会遭到神更多的报应。这就是为什么有人说:不宽恕人等于自己喝了毒酒,却盼望别人去死。

希望看完以上的理由,读者会发现不宽恕人实在是和我们基督徒的身份极不相称的事,实在是很愚蠢的事。所以我们赶紧扪心自问,自己省察自己一下,看自己还有什么人的什么事还没有宽恕,赶紧宽恕吧。宽恕会让你更加蒙福,会让你的心更自由,更喜乐!阿门!

以上是本人查考圣经到目前的结果,供诸位参考。大家不需要都同意。我的愿望就是借此 抛砖引玉,激励大家都看重神的话语,都殷勤查考主的话语,让主的名得荣耀!阿门!